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直真科技	股票代码	0030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饶燕	曲虹桥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 523 号楼 11 层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 523 号楼 11 层	
电话	010-6280 0055	010-6280 0055	
电子信箱	pr@znode.com	pr@znod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信息通信技术（ICT）运营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系统集成以及第三方软硬件销售业务。

公司专注于为国内电信运营商和大型企业客户的信息网络和IT基础设施提供运营支撑系统（OSS）全面解决方案，主要包括网络管理支撑系统及服务运营支撑系统两大系列产品，涵盖咨询、规划、设计、开发、测试、维护、运营等全周期专业技术服务，协助用户对其设备、网络、业务、客户以及相关的IT基础设施等进行综合管理与服务。多年来，公司采取技术能力平台化、组件化和产品化的策略，围绕用户需求进行技术创新，运用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帮助用户应对市场变化，提高运营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在以运营支撑系统为核心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经营管理支撑系列产品，逐步延伸至管理支撑系统（MSS）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平稳发展，在5G、数据中心、物联网等新基建领域的软件产品开发、技术服务等业务持续推进。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软件产品包括网络管理支撑系统、服务运营支撑系统以及企业经营管理支撑系统等系列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1、网络管理支撑系统

公司提供网络管理支撑系统系列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涵盖运营商各个专业网络（2/3/4/5G无线网络、核心网络、光传输网络以及数据网络等）以及网络管理的各个功能域（资源管理、故障管理、性能管理、运维管理等）。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网络管理支撑系统在国内电信运营商市场竞争优势的基础上，抓住电信运营商5G时代OSS升级换代的机遇，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拓电信运营商的下一代OSS市场，在故障管理中心、统一采集、电子运维和综合代维等产品和相关市场拓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公司研发的新一代采用微服务化、云化以及中台化架构设计的故障管理中心、统一采集产品，2020年中标多个省级运营商。公司将提升系统的技术水平，围绕5G网络设备的入网商用，不断丰富产品功能，继续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和客户共同创新，研发了以可视化配置、低代码开发、分布式支撑为特征的流程管理PaaS平台，该平台将应用于下一代的电子运维、综合代维等运维管理产品，公司的电子运维和代维等产品中标多个省级运营商。

公司在自动化、智慧化的网络管理方向上持续投入，研发了智能割接管理系统、业务编排系统、传输超级控制器、传输智能运维系统等一系列智慧化运维产品，已成功在多个省级运营商落地。

公司针对大型私有云的集中化管理进行研发，实现IaaS、PaaS、SaaS各层的资源建模和资源的实时、动态管理，构建自动化运维、智能化运维（AIOps）双平台，赋能私有云运维的自动化、智能化转型，提升私有云的日常运维效率。产品在某运营商全国性的私有云上成功落地。

2、服务运营支撑系统

公司提供服务运营支撑系统系列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涵盖运营商家庭客户、政企客户等多个业务服务领域（家庭宽带、智慧家庭、政企专线、企业上云、5G虚拟专网等）。

报告期内，公司在家庭客户业务支撑方向上持续优化产品，创新专业解决方案，帮助客户精细化管理家庭客户业务，提升家客业务支撑效率，降低运营成本。通过分布式架构进行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达到千万级别家庭网关以及智慧家庭设备的管理能力，继续扩大在运营商市场的份额。

公司在政企业务支撑方向上，抓住全社会5G垂直行业应用场景创新实践的风口，以支撑运营商5G 2B创新业务为重点，

构建新型5G垂直行业端到端运维服务能力，实现从售前、售中到售后的全流程管控手段，助力运营商5G 2B业务在商机开拓、业务开通、业务保障等阶段的流程再造，提升面向“优享、专享、尊享”的客户业务体验和感知。

3、企业经营管理支撑系统

公司在企业经营管理领域持续探索和积累，平台能力已初步成型，在该平台基础上，公司开发了智慧经营管理等应用，提升了交付效率，降低了交付成本。

除上述软件产品外，公司提供与软件产品相关的安装、调测、维护和升级服务、业务数据质量整治与稽核服务、系统值守服务、ICT技术服务等技术服务。此外，公司为行业客户提供第三方软硬件销售、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涵盖系统整体计划、方案设计、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系统测试、试运行、项目验收和维护保修等全流程服务。

报告期内，在技术服务与系统集成方面，公司携手生态合作伙伴，以3D虚拟化技术为基础，遵循可视化、智能化、网络化、集成化理念，以场景化能力建设为指导，融合各类5G物联网终端，构建3D可视化数字孪生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的产品在多个客户的智慧楼宇、数据中心、智慧园区项目中得到推广应用。公司的数据融合服务支撑平台，在政府项目中得到应用，有力地支撑智慧政务的建设，为社会的数字化转型贡献力量。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紧密围绕市场需求进行技术和业务创新，通过为客户提供高技术附加值的软件产品和优质服务来不断推动技术和各项业务的持续发展。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是根据行业标准、客户的管理规范和业务需求，组织员工开展技术研发、软件产品研发工作，形成自有软件系列基础产品；在自有产品销售过程中，针对不同客户的特殊业务需求、在自有产品基础上进行定制开发，为运营商客户提供满足客户业务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并提供系统集成及相关的技术服务，为客户开展各项业务提供运营支撑，持续为客户创造业务价值。

1、研发模式

公司的软件研发工作分两大类，一类是面向内部使用的基础研发，另一类为面向市场客户销售的产品研发。

1) 基础研发

公司基础研发工作由研发中心承担。公司基础研发的产品分两大类，一类为“产品化”公共开发平台，针对公司产品公共的架构需求、模块需求，实现公共架构平台产品系列和公共组件系列；另一类是“工程化”平台产品，包括研发运维一体化平台、运维服务一体化平台。“产品化”公共开发平台和组件使公司自研软件产品在架构、模块、需求等各个级别的复用度大大提升，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工程化”平台产品实现了自研产品研发过程的自动化、现场部署和运维服务的自动化，最大程度降低人工操作带来的风险成本。两类平台化产品大大提升了研发效率、产品质量和IT服务质量，为公司各项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 产品研发

公司产品研发工作由各产品业务群的研发团队承担。产品工程师负责调研客户业务需求，进行业务分析、产品定义；架构设计人员根据客户的业务特征选择适用的公司基础平台架构和公共组件进行技术选型和系统架构设计；开发工程师进行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研发团队在公司研发运维一体化平台上，采用敏捷开发模式，组织编码、代码走查、自动持续构建、测试和产品发布等工程活动，完成各自有产品的研发工作。

另外，针对不同客户特定需求，产品研发团队负责在自有产品的基础上进行定制开发，为各自有产品相关的系统集成项目提供所需软件版本，并支撑现场部署和系统维护工作。

2、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进行产品销售，主要以招投标或比选等公开方式、单一来源采购、商务谈判等形式取得销售合同。公

司由销售人员负责与客户建立联系，了解客户的潜在需求，并引导产品研发团队与客户沟通具体业务需求，确定和落实解决方案。销售人员与产品业务群的解决方案团队共同制定竞标或定价方案，与客户协商合同条款，最终签订合同。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提供的产品、服务能够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在投标项目的一期项目完成后，大部分后续项目会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商务谈判方式完成签约。

3、技术服务模式

为满足客户的IT服务需求，公司在客户现场配备相关服务团队，提供系统集成、IT系统维护和优化服务、业务数据质量整治与核查服务、系统值守服务、ICT技术服务等技术服务。公司制定了服务项目管理流程，主要分为项目准备阶段、服务提供阶段、项目交付阶段等三个阶段。

4、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交付合同所需的软件及计算机硬件产品和服务等。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定与选择、第三方软硬件采购、技术服务采购等相关方面的采购管理制度，形成了比较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并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采购过程如下：

- 1) 由各业务部门提出采购需求，业务部门领导负责确认和审批；
- 2) 由采购部负责寻找供应商、筛选供应商、组织采购合同评审、签订采购合同、执行采购；
- 3) 业务部门负责采购的产品或服务的验收。

（四）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在OSS运营支撑系统的行业领先地位，在不断强化主营OSS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5G、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和物联网等为基础的DICT行业解决方案，持续拓展智慧城市、智慧园区、数据融合服务等市场。公司业绩驱动主要有以下几个因素：

技术驱动：公司注重产品和技术创新，持续保持研发的投入力度，缩短研发周期，利用技术创新优势，快速推出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完善产品功能，提高产品质量，使公司在市场上具有持续的核心竞争力。

市场驱动：公司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以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为责任，努力提升项目交付质量，采用迭代、循序渐进等方式确保项目及时、准确交付。依托公司现有资源和业务，通过提高产品质量与服务水平，积极拓展客户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客户满意度，增强客户粘性。

管理驱动：公司进一步优化管理体系，加强组织绩效管理，升级阿米巴经营责任制，增强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不断引进、发现和培养优秀人才。团队的不断优化，管理模式的持续改进，提高了公司的生产效率。

（五）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行业下游主要为电信等信息化程度相对较高的行业，本行业的发展主要受下游行业的信息化建设进程、信息技术投资规模及投资结构影响，行业的周期性特征尚不明显。本行业下游客户主要来源于电信运营商等。受客户项目立项、审批、实施进度安排及资金预算管理的影响，本行业企业经营具有一定季节性。通常，本行业内企业的营业收入在第一季度较少，第二、三季度逐渐增加，第四季度最多，本行业内企业整体的销售收入呈现季节性波动的特点。

软件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综合竞争实力的增强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近年来，国家及相关部委陆续发布了《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鼓励信息技术发展的政策，支持企业加强自主创新、加快5G规模组网等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全国多地正加快部署“十四五”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产业发展相关工作，积极抢抓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产业发展的重大窗口期和机遇期。

2019年我国正式进入5G商用元年，2020年我国实现了所有地级以上城市5G网络全覆盖；5G终端连接数突破2亿，多个行

业产业数字化进程不断深入，加大了工业、能源、交通、医疗、教育等重点领域的网络建设，实现更广范围、更多层次的5G网络覆盖。电信运营商处于5G发展时期，为公司在运营商OSS行业和DICT领域带来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公司一方面将继续巩固其运营商OSS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积极向其他行业市场推广。

（六）客户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主要客户为国内三大电信运营商（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报告期内，电信运营商所处的信息通信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地位进一步增强。信息通信产业是数字产业化的主体部门，同时又是产业数字化的赋能部门，其在国民经济新增长引擎的打造上价值明显。工信部公开数据显示，2019年中国数字经济规模为35.8万亿元，占GDP的比重为36.2%，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了60%以上。

2020年，在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的同时，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推动信息通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措施：1月份，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要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3月份，《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动5G加快发展的通知》指出加快5G网络建设进度，包括加快5G网络建设进度、加大基站站址资源支持、加强电力和频率保障以及推进网络共享和异网漫游。6月份，全国人大批准了《关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提出“加速5G网络建设和场景应用，完善新型基础设施布局，推动超高清视频、虚拟现实等新兴消费”，并提出“实施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建设重大工程，布局10个左右区域级数据中心集群和智能计算中心”。8月份，国务院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为进一步优化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环境，深化产业国际合作，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和发展质量，制定出台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应用、国际合作等8个方面的政策措施。政策中明确提出：聚焦高端芯片、集成电路装备和工艺技术、集成电路关键材料集成电路设计工具、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应用软件的关键核心技术研发，不断探索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

中国电信运营商在有序推进5G网络建设，打造高质量的5G网络，5G产业整体实力跻身全球高端。根据2020年12月工信部公开数据显示：中国5G基站已经达到71.8万，建成了全球最大的、支持SA的5G网络，5G终端连接数超过2亿。同时，电信运营商联合合作伙伴在5G行业标杆性应用场景探索上取得了前所未有的进展。工信部组织的第三届“绽放杯”5G应用征集大赛的项目规模高达4300余个，涵盖工业互联网、智慧医疗、金融科技、疫情防控、5G行业专网及应用、智慧交通、智慧园区、5G应用安全等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443,560,210.30	408,981,939.87	8.45%	366,348,46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419,520.22	85,038,283.18	-21.89%	69,192,29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792,856.49	81,417,548.45	-25.33%	65,816,80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2,805.72	74,848,835.03	-19.43%	9,782,834.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1.42	-28.17%	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	1.42	-28.17%	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1%	20.77%	-9.26%	18.9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084,745,907.13	577,487,910.76	87.84%	491,818,47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6,237,816.29	442,117,926.49	107.24%	386,908,744.1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835,682.63	96,464,058.35	101,889,894.68	210,370,57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55,883.44	11,340,810.30	-12,780,731.38	80,315,3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57,577.36	10,226,733.21	-13,580,470.85	77,604,17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7,807.40	31,555,248.31	-17,994,006.15	63,409,370.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飞雪	境内自然人	23.95%	19,158,856	19,158,856			
金建林	境内自然人	21.90%	17,522,194	17,522,194			
袁隽	境内自然人	15.57%	12,459,696	12,459,6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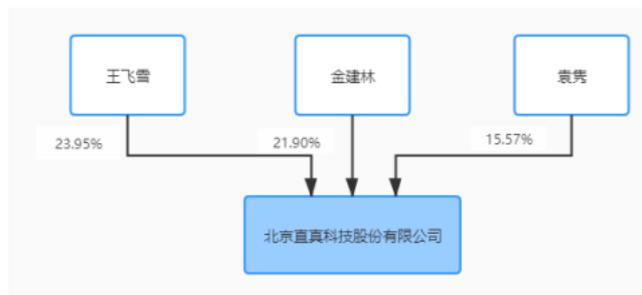
中移创新产业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2,962,500	2,962,500		
廖真	境内自然人	2.46%	1,967,210	1,967,210		
王德杰	境内自然人	2.07%	1,653,935	1,653,935	质押	1,210,000
彭琳明	境内自然人	2.07%	1,653,935	1,653,935		
胡旦	境内自然人	1.29%	1,033,680	1,033,680	质押	760,000
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750,000	750,000		
刘伟	境内自然人	0.70%	562,338	562,3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王飞雪与金建林为夫妻关系，王飞雪持股比例为 23.95%，金建林持股比例为 21.90%。王飞雪与胡旦为表姐妹关系，其中胡旦持股比例为 1.29%。王飞雪、金建林、袁隽于 2010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2 月 3 日分别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及《关于<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各方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均保持一致，采取一致行动。</p> <p>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直真科技作为运营支撑领域的先进厂商，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电信运营商提供网络管理支撑、服务运营支撑等系列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同时，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在以运营支撑系统为核心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经营管理支撑系列产品，逐步延伸至管理支撑系统（MSS）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平稳发展，经营业绩保持稳定。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356.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41.9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079.2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33%。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为：软件开发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其中服务运营支撑系列产品的销售项目受疫情影响，签约及验收产生不同程度延迟；为增强技术中台和运营中台的核心能力，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对净利润形成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开展如下：

（一）市场拓展方面

2020年，受国内外疫情、复杂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业绩增长面临一定程度的压力。但是“危”中有“机”，公司抓住5G业务和新基建大发展的势头，积极参与5G建设，抓住电信运营商下一代OSS系统的建设机遇，大力拓展市场，为公司完成经营目标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1. 抓住市场机遇重构OSS的竞争格局

围绕下一代OSS系统的建设，电信运营商OSS的竞争格局发生了变化。公司抓住此难得的市场机遇，针对中台化的OSS系统提前进行规划布局，针对不同区域制定了差异化的竞争策略。定期组织营销工作会议，对策略的执行过程进行跟踪和偏差分析，及时调整工作计划，为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占有率提供了保障，在中国移动集团和若干省份的竞标过程中取得了先发优势。

2. 紧跟新技术的发展方向，大力拓展新业务

公司携手生态合作伙伴，以3D虚拟化技术为基础，聚焦场景化能力建设，融合各类5G物联网终端，构建3D可视化数字孪生产品和解决方案。2020年公司的产品在多个客户的智慧楼宇、智慧园区、数据中心等项目中得到推广应用。公司的数据融合服务支撑平台，在政府政务数据融合项目中得到应用，全面支撑智慧城市各领域业务流程再造。

3. MSS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的智慧经营管理、ICT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合作伙伴管理等产品，在行业市场和运营商的政企业务市场实现了稳定增长。

4. 打造开放包容的合作生态

公司积极努力地构建“高度参与、开放包容”的生态合作伙伴体系。公司与多家企业进行了产品交流和合作探讨，涉及电力、教育、医疗等行业和相关领域的合作。

5. 深入业务一线，持续改善服务质量

在提升客户满意方面，公司各个层级采用线上及线下的模式，深入业务一线、直面基层问题，加强与客户的沟通。2020年公司参加了各类用户会议，组织了各类技术交流，在提升产品质量、及时解决问题方面，赢得了客户的口碑。

(二) 产品研发方面

2020年，公司继续推进产品线的融合升级，大力引进新技术、新模式，提升产品研发质量和研发效率。

1. 加强新技术的引入和应用

公司结合客户业务发展需求，加强云原生技术导入和应用，构建微服务、云化的基础技术平台，保持公司各产品在技术上的领先优势。其中，新一代采用微服务化、云化以及中台化架构设计的故障管理中心产品，成功中标多个省级运营商；基于可视化、低代码的流程管理PaaS平台成功推出，基于该平台，公司研发了下一代的电子运维等产品，并成功在多个省级运营商落地。

2. 积极推进对老产品的技术改造和架构升级

公司在引进新技术的同时，也在积极推进对老产品的技术改造和架构升级，促进了业务的发展。公司对统一采集管理系统、基础网络综合管理系统等产品进行微服务化、云化、中台化等技术改造，提升系统的技术水平，围绕5G网络设备的入网商用，不断丰富产品功能，在运营商5G网络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继续扩大市场份额。

3. 持续优化产品，提升产品质量

公司在家庭客户业务支撑方向上持续优化产品，创新专业解决方案，帮助客户精细化管理家庭客户业务，提升家客业务支撑效率，降低运营成本。通过分布式架构技术改造，达到千万级别家庭网管以及智慧家庭设备的管理能力，继续扩大在运营商市场的份额。

公司在政企业务支撑方向上，以支撑运营商的5G 2B业务为重点，优化升级产品解决方案。

4. 持续投入自动化、智能化方向的产品

结合客户在自动化、智能化运维方向上的业务要求，公司加强了在AIOps方面的基础研究，将AI能力导入公司各产品和解决方案，研发了智慧运维系统、业务编排系统、传输超级控制器、传输智能运维系统等一系列智能化运维产品。产品已成功在多个省级运营商落地。

5. 企业经营管理领域的平台能力初步成型

公司在企业经营管理领域持续探索和积累，平台能力已初步成型，在该平台基础上，公司开发了MSS应用产品，以提升交付效率，降低交付成本。

(三) 运营管理方面

2020年，公司从疫情防控、组织建设、项目管理、绩效管理、数字化建设五个方面着手，提升整体经营成效。

1. 疫情防控

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及时复工复产。一方面发动公司全员力量，购买防疫物资，及时送达生产一线，确保了复工复产的物质条件；另一方面合理安排员工的出行计划，在政策允许的第一时间能恢复正常生产工作，保障了人力和工作时间上的投入。在此过程中，各级管理者勤勉尽责，关爱员工身体健康，体现了患难与共的精神！

2. 组织建设

公司成立销务会，强化营销体系的管理。对覆盖全国各省及运营商总部、专业公司的日常销售工作进行统一指挥调度，实现信息和资源共享。

公司成立总工办，全面负责公司的技术体系。一方面跟踪行业前沿技术，对各个产品线的技术进行盘点，规划合理的技术路线；另一方面建设平台能力，改进研发模式，提升研发效率。

3. 项目管理

公司推行项目经理序列的任职资格评审，对项目经理的角色进行明确，强化现场项目管理的职责，对项目经理的能力提升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4. 绩效管理

公司组织合伙人对OKR进行了系统学习，部分研发团队在实际工作中对OKR进行了运用，对研发团队的绩效管理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5. 数字化建设

公司组织研究数字化转型的课题，在公司内部持续推进数字化建设的工作。公司以合伙人经营支撑系统为抓手，打通业务、财务的数据和流程，实现业务、经营和财务的一体化。公司组织了低代码开发平台的研发，为进一步的数字化转型提供基础支撑。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372,309,378.77	67,776,912.91	59.06%	7.10%	-22.97%	-8.0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 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项目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收账款	-34,880,576.11	-30,181,661.27
	存货		
	合同资产	34,880,576.11	30,181,661.27
	预收款项	-6,381,652.81	-6,381,652.81
	合同负债	6,381,652.81	6,381,652.81
	其他流动负债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资产	28,743,656.81	25,014,642.14
应收账款	-28,743,656.81	-25,014,642.14
合同负债	13,329,137.92	12,864,901.93
预收款项	-13,329,137.92	-12,864,901.93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于利润表无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公司出资3,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直真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隽

2021年4月13日